

江西中医药大学文件

校字〔2021〕17号



关于我校新增五个研究生教育创新基地的通知

校属(附属)各部门、各单位，各研究生教育创新基地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江西中医药大学校级研究生教育创新基地申报工作的通知》(研字[2015]31号)，由企事业单位(科研院所)申报，院(部)推荐，研究生院组织有关人员审核，经研究，同意新增南京正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西益普生药业有限公司、江西省中科院大连化物所中药科学中心、南昌市检验检测中心、江西中洪博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，作为我校研究生教育创新基地，现予公布。

2021年6月17日

